

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关于发布中国石化 2025 年“揭榜挂帅” 项目指南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加快推进关键技术攻关，助力能源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，中国石化现发布 2025 年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指南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组织模式

中国石化“揭榜挂帅”项目包括设榜出题、张榜求贤、评榜挂帅、过程管理和考核验收等关键环节。中国石化根据产业链创新链关键技术需求，凝练项目指南，面向相关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和社会力量发布榜单指南，并按照差额入围、公平竞争、公正评选、公开信息原则对揭榜项目组织评审，择优立项支持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本批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指南（详见中国石化科技管理平台 <https://istm.sinopec.com>）申报牵头单位需为中国石化系统外单位。优先支持具有独立承担能力的系统外单位揭榜；不具备独立承担条件的单位，可联合具有较强研发能力的系统外单位组成

联合团队，原则上系统外单位总数量不超过 2 家。同时鼓励申报单位联合中国石化系统内单位开展协同攻关，系统内参与单位按照中国石化内部管理办法配套科研经费。

2. 申报人需明确揭榜依据、项目方案、项目实施、项目验收、经费预算等内容，并提交不少于 2 个“里程碑”考核节点，考核指标应量化、成果化且能够全面支撑需求目标的实现。

3. 申报人需对与本“揭榜挂帅”项目相关的已拥有知识产权进行说明，并对攻关过程新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及比例提出明确建议。

4. 申报人需登录中国石化科技管理平台，并于 12 月 31 日 24 时前完成注册及申报材料提交。申报人所在单位需对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，审核无误后须加盖单位公章。申报人需将扫描件上传至科技管理平台。

三、其它说明

1. “揭榜挂帅”项目通过初评（函评）后，中国石化将组织专家开展立项论证，具体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。

2. 对于同一个榜单指南，若存在多家优势揭榜单位且专家论证评分接近，启动“赛马”平行立项，立项数量一般不超过 3 项。

3 “揭榜挂帅”项目实行分批次经费拨付。经“里程碑”节点考核认定，未按预期进度实施或未达到节点考核要求的项目，中国石化将酌情停止拨付经费并终止项目实施。

联系人：

祝庆敏（项目管理咨询）

010-59968827 zhuqm@sinopec.com

郑声伟（申报平台支持）

18519008848 istm@sinopec.com

附件：中国石化 2025 年“揭榜挂帅”项目指南

